**一、价格评估的理论依据**
　　1.劳动价值论
　　（1）劳动价值论提出了商品价值的二重性
　　使用价值和价值，认为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体，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
　　使用价值的涵义就是“物的有用性”。物的有用性必须以物体本身作为客体，只在使用和消费中得到体现。
　　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

　　（2）劳动也具有二重性
　　人类劳动分为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具体劳动构成了商品的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则形成了商品的价值。
　　商品的价值量用它所包含的形成价值的劳动量来计量。
　　决定商品价值量大小的不是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而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在现有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商品的价值量与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成正比，与劳动生产率成反比。

　　（3）价值规律是商品和交换的基本经济规律
　　商品价值量由生产这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按照价值量相等的原则进行交换。价值规律调节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生产部门的分配，刺激商品生产者改进生产工具，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经营管理，促使商品生产者在竞争中优胜劣汰。
　　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形式，价值的变动是价格变动的内在的、支配性的因素，是价格形成的基础。
　　商品供求关系的变化引起价格围绕价值上下波动。

　　2.效用理论
　　效用理论认为，价值是人们对商品效用的主观评价，只有人们在主观上认为有用的商品，才有价值。
　　商品的价值是由边际效用量决定的，决定物品价值大小的不是它的最大效用，也不是它的平均效用，而是它的最小效用，即边际效用。
　　价值形成的两个前提是商品的有用性和稀缺性。能够满足人们某种独特的欲望并不代表这种商品一定具有价值，只有当商品出现稀缺的时候，才能够引起人们对它的渴望，其价值才能被体现。
　　效用理论从需求的角度阐述了衡量价值的观点，强调价值由效用和稀缺性共同决定，效用决定价值内容，稀缺性决定价值量的大小。

3.均衡价格理论
　　均衡价格理论认为，需求和供给分别代表了资产的效用和生产费用，边际效用决定需求，生产费用决定供给，由边际效用决定的需求和由生产费用决定的供给两者的均衡，决定了价格，即均衡价格。
　　短期内，消费偏好决定价格；长期内，生产成本决定价格。边际效用理论解决了短期内的定价问题，而生产理论解决了长期的定价问题。
　　一个市场供给和需求的影响因素和其他市场上的影响因素彼此不是独立的，市场之间存在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
　　均衡价格理论强调，决定价值量大小的决定性因素：①劳动价值（市场中劳动的成本）；②商品的效用（商品未来发挥的效用）；③商品的供求（市场的供求关系）。